

##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因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19年1月15日签订了《关于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调整的说明》，本次股份转让价格由每股8.046元调整为每股8.05元，股份转让价款由协议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1,118,394,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叁拾玖万肆仟圆整）调整为1,118,950,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玖拾伍万圆整），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自本说明签署日后5个交易日内另行支付556,000元（大写：伍拾伍万陆仟圆整）至刘振光先生指定的账户中。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双方确定，2018年12月21日签署的《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合同编号GQZR2018001）的其他内容所约定的条款保持不变。

因此对已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中部分内容进行补充修订如下：

#### 一、补充修订前：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

##### 二、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协议内容

2018年1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刘振光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3、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上市公司13,900万股股票，按照每股8.046元的价格，价款合计人民币1,118,394,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叁拾玖万肆仟圆整）。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8年1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3、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上市公司13,900万股股票，按照每股8.046元的价格，价款合计人民币1,118,394,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叁拾玖万肆仟圆整）。

## 二、补充修订后：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

#### 二、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协议内容

2018年1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刘振光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2019年1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刘振光先生签署了《关于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调整的说明》**。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3、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上市公司13,900万股股票，按照每股**8.05**元的价格，价款合计人民币**1,118,950,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玖拾伍万圆整**）。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8年12月2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2019年1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刘振光先生签署了《关于刘振光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调整的说明》。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3、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上市公司13,900万股股票，按照每股**8.05元**的价格，价款合计人民币**1,118,950,000.00元**（大写：**壹拾壹亿壹仟捌佰玖拾伍万圆整**）。

除上述相关内容补充修订外，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全文将会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询。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